武汉海关关于发布境外技术性贸易措施风险信息的提示

（202401期总第44期）

当前我国面临复杂严峻的外贸形势，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依然是影响我国企业出口的重要因素之一。为进一步降低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湖北出口企业可能造成的影响，推动湖北产品更好“走出去”，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助力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武汉海关收集整理了近期部分境外技术性贸易措施，供外贸企业参考。现将收集的相关信息公布提示如下：

|  |  |  |
| --- | --- | --- |
| **国家****（地区组织）** | **序号** | **提示信息** |
| 美国 | 1 | 补遗：联邦机动车辆安全标准；公共汽车翻车结构完整性，游览车安全计划。说明：该文件批准部分复议2021年12月29日最终法规申请，该最终法规制定了联邦机动车安全标准第227号“公共汽车翻车结构完整性”。该标准旨在加强翻车结构完整性，降低公路客车和其他车辆额定总重量大于11793千克的客车发生弹射的可能性。该最终法规调整了“公共汽车”的定义，并修改了在翻滚测试期间侵入生存空间的物体的最大允许重量。该文件驳回了申请中的其他要求，包括将标准的适用范围扩大到其他类型的客车以及将合规日期延长2年的申请。生效日期：该最终法规于2024年12月30日生效。 |
| 2 | 补遗：联邦机动车辆安全标准：车辆与车辆间（V2V）通讯。说明：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撤回了之前关于制定要求新的轻型车辆中实现车对车（V2V）通信的新联邦机动车辆安全标准的提案。在新的V2V通信协议出现后，以及联邦通信委员会最近就5.850-5.895千兆赫( 5.9 GHz )频段的管理法规做出决定后，管理局决定撤销其V2V拟议法规。2023年11月20日，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撤销2017年1月12日发布的拟议法规（82 FR 3854）。 |
| 3 | 补遗：重型发动机车载诊断系统要求。说明：清洁卡车检查计划（原“重型车辆检查和维护计划”）影响到在加州行驶的几乎所有总重超过14000磅的非汽油车辆，包括州内和州外注册车辆、公共车辆、卡车、巴士、个人车辆、在加州注册的房车、农用车辆以及单个车队中的车辆。受该计划约束的车主必须将其车辆录入加州空气资源委员会的清洁卡车检查报告数据库，并在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每辆车30美元的初始台规年费，才能在加州合法运营。 |
| 4 | 补遗：联邦机动车辆安全标准；儿童约束系统以援引方式合并。说明：该最终规则修订了有关儿童约束系统的联邦机动车安全标准。这些修订将在一年内强制实施，在更新儿童约束系统所有者登记计划要求、正确使用儿童约束系统的标签要求、附加校车专用儿童约束系统的要求 以及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在合规性测试中使用测试假人的规定后，对该标准进行了更新。三年内须强制实施的修订包括增加一项新的联邦机动车安全标准，更新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测试儿童约束系统是否符合正面碰撞性能要求的 标准座椅组件。该最终法规履行了21世纪进步法案中的一项授权，即指示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更新标准座椅组件。该最终法规旨在确保儿童约束系统在当前和未来车辆中的持续有效性。生效日期： 2024年2月5日。 |
| 5 | 25小时驾驶舱话音记录器要求，新飞机生产。拟议法规制定通知——该法规制定将今后制造的所有飞机的驾驶舱话音记录器的记录时间从规定的2小时增加到拟议的25小时。该法规制定将为事故调查人员、飞机运营商和民航当局提供更多的驾驶舱话音记录器数据，以帮助查找事件和事故的可能原因、预防未来事件和事故的发生，并使联邦航空管理局的法规与现行国际要求更加一致。 |
| 6 | 节能计划：扩展范围电动机节能标准。该拟议法规制定通知以及2024年1月17日公众会议公告——能源政策和节约法修正案规定了包括电机在内的各种消费品和某些商业及工业设备的节能标准。在该拟议法规制定通知中，能源部提出了针对一小类电动机的新节能标准，即以平均满负荷效率表示的扩展范围电动机，并宣布召开一次公众会议听取对这些拟议标准及相关分析和结果的意见。 |
| 7 | 危险材料外包装和非管制有毒材料的新邮寄标准。拟议法规——美国邮政署提议修订第52号出版物，危险、受限和易腐邮件，要求在邮寄危险材料或危险品时采用特定的外包装强度标准，并取消对非管制有毒材料的数量限制。此外，美国邮政署拟允许邮寄者使用聚乙烯袋或软垫袋作为装有安装在其操作设备中锂电池货物的外包装，前提是货物未显示第349和622条许可的危险文字、唛头或标签。 |
| 8 | 磷酸三氯乙酯；有毒物质控制法案（TSCA）下的风险评估草案；以信函方式进行同行评审；可用性通知、公众会议和征求意见   通知——环境保护署宣布将发布“2023年磷酸三氯乙酯风险评估草案”的文件及相关指控问题草案并向公众提供并征求意见。环境保护署将把风险评估草案和公众意见提交给同行评审人员，审议所采用的方法和方式。以信函方式进行同行评审将包括对物理化学特性分析、TCEP在环境中的情况、TCEP在环境中的释放、陆生和水生物种的环境危害和风险特征，以及工人、消费者和一般人群的人类健康危害和风险特征的评审。以信函方式进行的同行评审预计将于2024年3月13日开始，2024年4月12日结束。2024年3月5日将举行一次预备性虚拟公众会议，供审查人员和公众就指控问题草案的范围和清晰度发表意见和提出问题。在制定最终TCEP风险评估时，将考虑以信函方式进行的同行评审的反馈意见。 |
| 安哥拉 | 9 | 在药品、饮料、含酒精液体、烟草及其制成品替代品以及法令附件一列其他产品上加盖高度安全纳税印花的义务。考虑到走私和伪造酒精饮料和液体以及烟草及其人造替代品已成为世界性问题，也影响到安哥拉共和国。鉴于此类非法行为会使国家失去重要的收入来源，并对公众健康和公民福祉构成威胁。必须实施“高度安全纳税印花方案”，这似乎是确保打击假冒产品、征收税款以及确保国家市场上商品和产品可靠性的基本措施。 |
| 澳大利亚 | 10 | 评议文件——亚甲二氧甲基苯丙胺（MDMA）与裸盖菇素的拟定质量标准。医疗用品管理局负责管理澳大利亚医疗用品的质量、安全、疗效和及时供应的国家控制系统。1989年医疗用品法案规定了医疗用品的质量标准。这些标准被称为医疗用品令，可规定商品生产过程中应执行的程序、标签或其他要求。一旦获得批准，医疗用品令将作为法律文书在澳大利亚联邦立法登记册上进行登记。 |
| 11 | 拟修订澳新食品标准法典附件20。该提案旨在修订澳新食品标准法典，以调整以下各种农用和兽用化学品的最大残留限量（MRL），使其与有关安全有效使用农用和兽用化学品的其他国家法规保持一致：指定植物商品中的溴虫氟苯双酰胺、灭螨醌、双丙环虫酯、噻虫胺、环溴虫酰胺、嘧菌环胺、苯醚甲环唑、咯菌腈、草丁膦和草铵膦、双炔酰菌胺、2-甲基-4-氯苯氧基乙酸酯（MCPA）、氟噻唑吡乙酮、唑菌胺酯和噻虫嗪。指定动物商品中的溴虫氟苯双酰胺。  |
| 厄瓜多尔 | 12 | 关于授予含有新化学实体的药品测试数据独占权的卫生技术法规草案。该通报的法规草案制定了国家卫生监管、控制和监督局根据《知识、创造力和创新社会经济组织法》的规定，对含有新化学实体的药品测试数据或其他未披露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信息授予予一定的独占期。该通报的卫生法规草案适用于所有的自然人和法人，无论其为国内法人还是外国人，无论其受公法还是私法管辖，并对其具有约束力，这些自然人和法人要求对含有新化学实体的（需要付出很大努力才能获取的）药品测试数据或其他未披露的安全性和有效性信息给予一定的独占期，同时也适用于要求在上述独占期内对含有化学实体的药品进行注册的所有卫生注册申请人。 |
| 菲律宾 | 13 | 蒸馏发酵椰汁（椰酒）加工标准与推荐操作规范。该通报的目的是：A.规定椰酒的标准规格；B.规定加工、处理和标示椰酒的推荐操作规范；以及 C.为椰酒制造商、贸易商和分销商的检查和申请食品药品管理局授权提供指导。 |
| 14 | 修订菲律宾能源标签计划涵盖的产品最低能效以供能耗产品的进口商、制造商、分销商、经销商和零售商遵守。该部门通告旨在修订最低能效指南中的部分条款。 |
| 15 | 菲律宾照明产品能源标签计划实施准则。根据经修订的“规定了供电器和其他耗能产品的进口商、制造商、分销商和经销商遵守的菲律宾能源标签计划准则”的第2020-06-0015号部门通告第5条及第9条，特此颁布自镇流紧凑型荧光灯、线型荧光灯或双头荧光灯、单头荧光灯、发光二极管灯具实施准则（其中包括特定产品要求和操作规范），以供所有相关人员参考和指导，并供所有的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经销商、零售商和其他主要利益相关方遵守。 |
| 16 | 菲律宾洗衣机能源标签计划实施准则。根据经修订的“规定了供电器和其他耗能产品的进口商、制造商、分销商和经销商遵守的菲律宾能源标签计划准则”的第2020-06-0015号部门通告第5条及第9条，特此颁布洗衣机实施准则（其中包括特定产品要求和操作规范，以供所有相关人员参考和指导，并供所有的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经销商、零售商和其他主要利益相关方遵守。 |
| 17 | 菲律宾电视机能源标签计划实施准则。根据经修订的“规定了供电器和其他耗能产品的进口商、制造商、分销商和经销商遵守的菲律宾能源标签计划准则”的第2020-06-0015号部门通告第5条及第9条，特此颁布电视机实施准则（其中包括特定产品要求和操作规范），以供所有相关人员参考和指导，并供所有的制造商、进口商、分销商、经销商、零售商和其他主要利益相关方遵守。 |
| 韩国 | 18 | 提议修订化妆品安全标准等法规。对化妆品安全标准等法规的拟议修订如下：增加化妆品中的禁用成分1，2，4-苯三酚。 |
| 19 | 提议修订药品等安全法规。食品药品安全部提议对药品等安全法规进行如下修订：A.完善与提交上市许可相关的规定（修订法规第4条）在全流程代工的情况下，将免于提交GMP评估资料；对于没有替代品的国家基本药物，在申请批准时，可以用说明函代替部分提交资料，以实现快速批准，最大限度地减少韩国患者的治疗空白。B.明确试验性新药批准申请的提交材料（修订法规第24条，第23号表格）在批准试验性新药申请时，明确规定可以提交评估研究用新药是否符合GMP和GCP的必要数据。C.改进药品短缺报告（修订法规第49条，附录8II第27号）将药品短缺报告的截止日期设置为提前180天，即使出现短缺也必须报告，以便政府能够积极应对短缺问题，并加强对不报告情况的行政处罚标准，以提高报告的有效性。D.完善专利名录项目的相关程序（修改法规第62-4条和第62-11条，新增第59-8号表格）在变更专利清单所列事项时，将对不需要向利益相关者公开征求意见程序的次要事项进行规范，并编制在报告上市前批准失效原因时应提交的文件和程序。E.修改与安全管理人员有关的行政处分（修订法规[附录8]II.第23、29号）。在未指定安全管理人员、未报告变更或取消的情况下，将处置标准修改为暂停销售业务。F.重组与确定是否符合GMP相关的表格（修订第81、81-2和82号表格）将重新整理有关确定是否符合GMP的表格，以包括食品药品安全部长确定的详细剂型。 |
| 20 | 提议修订食品标签与广告法案。提议的修订旨在：当食品内容发生变化时，必须制定新规，说明变化的详细情况并处以罚款等。 |
| 21 | 无需报告即可建立的无线电台的无线电设备技术标准修订草案。该法规规定了无线电设备的技术规格。 |
| 22 | 提议修订药事法案执行法令。随着[药事法案]（第19652号法案，颁布日期：2023年8月16日，实施日期：2024年2月17日）的修订，对未报告优先上市许可过期原因的罚款规定了具体标准，从而顺利实施该法的修订，其中包括，收到判决或裁定表明该药品不属于专利权无效或专利权范围内的药品，可以比相同药品优先销售该药品的、获得优先销售许可的人，在出现专利权到期的原因时，应向食品药品安全部部长报告。 |
| 加拿大 | 23 | 提议最大残留限量：环溴虫酰胺（PMRL2023-46）。该通报文件PMRL2023-46的目的是就加拿大卫生部有害生物管理局提出的环溴虫酰胺列明最大残留限量（MRL）进行咨询。 |
| 24 | 关于修改许可着色剂清单以将阿洛拉红的用途扩展至果味啤酒的通知。加拿大卫生部食品局完成了一份食品添加剂申请的上市前安全评估，该申请要求批准在果味啤酒中使用阿洛拉红，最大使用量为10ppm。上市前评估结果表明，阿洛拉红可安全用于申请的用途。因此，加拿大卫生部已修改许可着色剂清单，扩大了上述信息文件中所述阿洛拉红的使用范围，自2023年12月12日起生效。该信息文件的目的是公开宣布该部在这方面的决定，并为希望就该食品添加剂的安全性提交查询或新科学信息的人提供适当的联系信息。 |
| 肯尼亚 | 25 | DKS2307：2023 动物肠衣——规范。该肯尼亚标准规定了经批准和公告食用动物的动物肠衣的要求和取样及测试方法。   |
| 26 | DKS2310：2023 食用肉类副产品——规范。该肯尼亚标准规定了供人食用的肉类副产品的要求。 |
| 摩洛哥 | 27 | 农业、海洋渔业、乡村发展、水资源与森林部大臣命令草案，修订并补充农业和海洋渔业大臣2012年12月31日关于牲畜中禁用物质的第4260-12号命令。已通报的经2010年2月11日第1-10-08号诏令颁布第28-07号食品安全法为我国的食品安全提供了重要的法律依据并确立了总体原则和概念。该法律禁止在国内市场上销售、进口或出口任何对人类生命或健康构成风险的初级产品或食品。牲畜源性初级产品和食品只有在不含牲畜中禁用物质的情况下才被视为符合要求。此外，根据执行第28-07 号法律某些规定的2011年9月6日第2-10-473号法令第53条的规定，该措施旨在更新上述法令中的有关物质清单，以保护消费者健康。  |
| 墨西哥 | 28 | 技术规定草案IFT-017-2023：使用无线接入的无线电通信系统-局域网无线电网络-使用数字调制技术并在5150 MHz-5250 MHz、5250 MHz-5350 MHz、5470 MHz-5600 MHz、5650 MHz-5725 MHz、5725 MHz-5850 MHz和5925 MHz-6425 MHz频段运行的无线电通信设备。本技术规定（DT）的目的是针对用于局域无线电网络中使用无线接入，并在自由频谱 5150 MHz-5250 MHz、5250 MHz-5350 MHz、5470 MHz-5600 MHz、5650 MHz -5725 MHz、5725 MHz-5850 MHz和5925 MHz-6425 MHz的任何频段和所有频段中运行的无线电通信系统产品制定的技术规范；并确定验证是否符合上述规范和具体合格评定程序的测试方法。 |
| 29 | 技术规定草案IFT 016 2023。低功率无线电通信设备：使用30MHz至3GHz范围内无线电频谱频段的低功率无线电通信装置、设备或产品规格、限制和测试方法。本技术规定草案的目的是制定可以使用30MHz至3GHz范围内无线电频谱频段的低功率无线电通信装置、设备或产品的技术规范，以及验证是否符合上述规范的测试方法。  |
| 欧盟 | 30 | 欧盟委员会接权法规草案，修订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第2015/758号法规。涉及紧急呼叫（eCall）相关标准。紧急呼叫（eCall）系统可在发生严重交通事故时自动拨打欧洲紧急联系电话112 ，从而缩短响应时间并挽救生命。目前，拨打112的紧急呼叫 （eCall）系统通过电路交换移动网络( 2G/3G)工作。鉴于欧盟移动网络运营商宣布计划在2030年前逐步淘汰电路交换网络，因此迫切需要对从2026年1月1日起适用分组交换eCall标准(4G/5G )做出规定。   |
| 31 | 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涉及根据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EC）第1107/2009号法规不再延长活性物质烯酰吗啉的审批并修订欧盟委员会（EU）第540/2011号执行法规。该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规定，根据（EC）第1107/2009号执行法规，不再延长对活性物质烯酰吗啉的审批。欧盟成员国应撤销对含有活性物烯酰吗啉的植保产品的批准。根据（EC）第1107/2009号法规，欧盟将对该物质作为农药活性物质使用进行首次评估，并在此基础上不再延长其审批。该物质之前根据第91/414/EEC号指令进行评估并获得批准。 |
| 32 | 欧盟委员会授权法规草案，修订对欧洲议会和欧洲理事会（EU）第1308/2013号关于橄榄油营销标准的法规进行补充的（EU）第2022/2104号授权法规。第2022/2104号法规中规定的橄榄油特性限值根据适用于橄榄油和橄榄果渣油的即时或注销定货单贸易标准（IOC贸易标准）制定。IOC贸易标准在化学参数Δ-7-豆甾烯醇方面方面发生了变更，并且（EU）第2022/2104号授权法规应作相应修订。 |
| 33 | 欧盟委员会授权法规草案，修订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EU）第528/2012号法规，将环境空气中产生的氮作为活性物质列入附件I。该欧盟委员会授权法规草案修订了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EU）第528/2012号法规，将环境空气中产生的氮作为活性物质列入附件I |
| 34 | 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涉及根据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EC）第1107/2009号法规不再延长活性物质嘧菌胺的审批并修订欧盟委员会（EU）第540/2011号执行法规。该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规定，根据（EC）第1107/2009号执行法规，不再延长对活性物质嘧菌胺的审批。欧盟成员国应撤销对含有活性物嘧菌胺的植保产品的批准。根据（EC）第1107/2009号法规，欧盟将对该物质作为农药活性物质使用进行首次评估，并在此基础上不再延长其审批。该物质之前根据第91/414/EEC号指令进行评估并获得批准。 |
| 35 | 欧盟委员会（EU）授权法规草案，修订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第2002/32/EC号指令附件I和附件II，涉及动物饲料中砷、镉、铅、镍、黑麦麦角、Δ-9-四氢大麻酚、硫丹、七氯、六氯苯、六氯己烷、二恶英和多氯联苯、曼陀罗、某些抗球虫药和组织单胞抑制剂以及对乙氧基苯胺的最大含量和行动阈值（与欧洲经济区相关的文本）。该授权法规草案对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关于不良物质的第2002/32/EC号指令的附件进行了修订，同时考虑到了该指令的实施经验和欧洲食品安全局（EFSA）的科学意见结果。该指令附件中的变更涉及：确定镍、Δ9-四氢大麻酚（Δ9-THC）和对乙氧基苯胺的最大含量；砷、镉、铅、黑麦麦角、硫丹、七氯、六氯苯、六氯环己烷、二噁英和二噁英样多氯联苯、曼陀罗子的某些最大含量；在某些饲料添加剂的授权条件发生变更后，不可避免地会出现非目标动物物种饲料中的授权饲料添加剂；某些二恶英和多氯联苯的行动水平。  |
| 36 | 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涉及根据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EC）第1107/2009号法规不再延长活性物质烯酰吗啉的审批并修订欧盟委员会（EU）第540/2011号执行法规（与欧洲经济区相关的文本）。该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规定，根据（EC）第1107/2009号执行法规，不再延长对活性物质烯酰吗啉的审批。欧盟成员国应撤销对含有活性物烯酰吗啉的植保产品的批准。根据（EC）第1107/2009号法规，欧盟将对该物质作为农药活性物质使用进行首次评估，并在此基础上不再延长其审批。该物质之前根据第91/414/EEC号指令进行评估并获得批准。该决定仅涉及将该物质和含有该物质的植保产品投放市场。在该物质不再批准且含有该物质的产品库存的所有宽限期到期后，可能会对最大残留限量采取单独行动，并根据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的程序发出单独通报。该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还根据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在第G/TBT/N/EU/1038号通报中进行了通报。 |
| 37 | 欧盟委员会执行法规草案，关于批准锡兰肉桂制成的肉桂皮精油和肉桂叶精油作为某些动物的饲料添加剂（与欧洲经济区相关的文本）。该法案草案涉及批准将锡兰肉桂制成的两种精油用作欧盟饲料添加剂立法（即（EC）第1831/2003号法规）范围内的“调味化合物”。该措施旨在批准对下列动物使用这些添加剂：育肥动物物种（马科除外）、鲑鱼和有鳍鱼类（育雏鱼类除外）、仔猪和少数野猪科仔猪。对于其他种类和类别的动物，这些添加剂将在一定的过渡期之后退出市场。建议为不同类型的饲料以及不同种类和类别的动物规定过渡期。对于添加剂已获批准的动物种类和类别：添加剂和含有添加剂的预混合物的现有库存为6个月，使用添加剂生产的复合饲料的库存为12个月。对于撤销添加剂的动物物种和类别；过渡期为：添加剂库存为12个月；含添加剂的预混料库存为15个月；用添加剂生产的复合饲料库存为24个月。 |
| 日本 | 38 | 修订《消费品安全法案》、《电器和材料安全法案》、《燃气事业法案》和《液化石油气安全保障和交易优化法案》。明确不通过日本制造商和进口商而直接向日本普通消费者销售产品的海外经营者须遵守拟议技术法规的规定，以及在拟议技术法规中引入有关玩具等儿童产品的规定。 |
| 39 | 修订食品卫生法案执行条例和食品添加剂等规范和标准。批准聚乙烯醇用作食品添加剂并制定规范和标准。 |
| 瑞士 | 40 | 修订联邦医药产品和医疗器械法案。自2002年起生效的治疗产品法案目前正在进行修订。受影响的主题：先进治疗型医药产品；治疗产品的处方、配药和使用数字化；兽药产品 瑞士法律与欧盟法律保持一致，以减少技术性贸易壁垒。拟议的修订旨在使先进治疗型医药产品的授权更加清晰、明确。在兽药产品领域，瑞士建立了禁止使用某些抗菌药物产品（预防抗生素耐药性）、授权创新疗法和允许授权无限期有效的法律依据。 |
| 41 | 植保产品条例。 瑞士的植保产品准入规则和条件将继续与欧盟保持一致。 |
| 沙特阿拉伯 | 42 | 机动车辆：紧急呼叫“eCall”的技术要求。沙特标准、计量和质量局根据相关的国际和国内外国标准以及其他参考资料，编制了最新标准SASO 2944的草案，即《机动车辆一紧急呼叫“eCall”的技术要求》，该标准涉及机动车辆紧急呼叫系 统技术要求的制定。该标准涉及到进口到沙特阿拉伯的新轻型汽车的紧急呼叫和连接技术要求。该标准的主要变化如下：添加了4G要求和参考资料，年产量少于75辆的小批量生产车辆无需配备车载“eCall”系统，将标准的适用日期延期至2027年1月1日。  |
| 斯威士兰 | 43 | SZNS 017：2012车用柴油。该标准规定了适用于压燃式发动机（包括高速发动机）的两种等级的车用柴油（低硫级和标准级）。 |
| 44 | SZNS 019：2012与汽油混合用作汽车火花点火发动机燃料的变性燃料乙醇标准规范。该规范涵盖拟与在按体积计算1 %至10 %无铅或含铅汽油混合、用作火花点火发动机燃料的标称无水变性燃 料乙醇。  |
| 45 | SZNS 049：2014 玉米籽粒——规范。该斯威士兰国家标准制定了玉米籽粒的取样和检验要求及方法。该标准适用于供人直接食用的玉米（即准备用作人类食品、以包装形式呈现或从包装直接散装出售给消费者的玉米）。该标准规定了全粒脱皮马齿种玉米和/或脱皮硬粒型玉米或其杂交种及各种颜色类型的要求。 |
| 46 | SZNS 006：2011液体肥皂规范。该标准规定了用于一般清洁而非个人卫生的液体肥皂的要求和测试方法。 |
| 47 | SZNS 032：2014固体废物处置场安全管理准则——业务守则。该标准规定了垃圾填埋场、土地处理设施和焚化炉等形式固体废物处置场的安全管理准则。 |
| 48 | SZNS 015：2013 强化小麦粉。该标准规定了在小麦粉中合理添加必需微量营养素的规范。 |
| 泰国 | 49 | 依据1979年食品法案颁布的公共卫生部“在食品标签上显示营养符号（第2号）”的通报草案。公共卫生部拟对公共卫生部关于“在食品标签上显示营养标志”的通报进行如下修订：第1条 2016年1月12日公共卫生部（第373号）“在食品标签上显示营养标志”的通报的第2条将被废除，并由以下文本取代：“第2条 任何食品生产商和进口商或食品分销商如打算在食品标签上显示营养标志，贴有该标签的食品应首先由玛希隆大学营养研究院或国家食品委员会下属的“建立食品与营养之间的联系以提高生活质量”战略动员委员会授权的其他相关机构进行检查和认证。经检查和认证后，营养标志随后可显示在食品标签上。”第2条本通报应自政府公报上公布次日起生效。 |
| 乌克兰 | 50 | 乌克兰内阁“关于修订2022年3月16日乌克兰内阁第297号决议”的决议草案。根据2022年11月16日乌克兰第2775-IX号“关于修订乌克兰完善农药和农用化学品领域国家法规的若干法律”的法律，自2024年1月1日起，乌克兰将对农药和农用化学品标签上应标注的信息实施新的要求。同时，该法律还规定，在农药和农用化学品的有效期到期之前，可以在市场上销售带有旧标签的农药和农用化学品。 |
| 51 | 乌克兰内阁“关于批准电机和变速驱动器生态设计要求的技术法规”的决议草案。该乌克兰内阁“关于批准电机和变速驱动器生态设计要求的技术法规”的决议草案规定批准该技术法规，以确保改善电机和变速驱动装置的能源和环境特性。 |
| 52 | 乌克兰内阁“关于修订2022年4月1日乌克兰内阁第398号决议和2018年10月24日乌克兰内阁第960号决议”的决议草案  该决议草案规定，对2022年4月1日乌克兰内阁第398号“关于戒严令下植物检疫措施和程序若干问题”的决议和2018年10月24日乌克兰内阁第960号“关于乌克兰海关进口货物（包括过境货物）官方管制若干问题”的决议进行修订。 |
| 新加坡 | 53 | 对基因组编辑作物用于食品和动物饲料监管框架的评议。目前，新加坡食品局对所有基因组编辑作物进行上市前安全评估，并对转基因食品进行审批。在对监管框架进行审查后，开发人员可提交信息，告知新加坡食品局用于传统培育作物的基因组编辑作物，并可豁免转基因生物上市前安全评估。  |
| 新西兰 | 54 | 提议修订新西兰（农业化合物的最大残留限量）食品通告。该文件载列了有关提议修订根据《2014年食品法案》发布的现行通告的技术细节，该通告列出了新西兰农用化合物的最大残留量。  |
| 牙买加 | 55 | 乘用车充气轮胎标准规范。该标准规定了主要用于乘用车的公制系列轮胎的名称、尺寸、额定载荷和标签要求。该标准适用于本地市场使用的所有乘用车轮胎，包括进口新车和二手车的轮胎。 |
| 印度 | 56 | 2023年伸缩滚珠轴承抽屉滑轨（质量控制）令。伸缩滑轨是在滚珠轴承罩中的滚珠轴承上滑动的金属型材组件。它配有打开和关闭时的止动装置，可确保滑动数吨重的货物。抽屉配有一对滚珠滑轨，可以方便地滑入和滑出所放置的家具。滚珠滑轨使用滚珠轴承，而不是滚轮。 |
| 印度尼西亚 | 57 | 2023年第38号政府条例，涉及海洋事务与渔业部海洋与渔业质量保证局的组织结构、名称、职责和职能，以执行2008年关于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国家部委的第39号法律。该政府条例规定了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海洋事务与渔业部下属海洋与渔业质量保证局的组织结构、名称、职责和职能。海洋与渔业质量保证局是印度尼西亚鱼类和渔业产品质量和安全的主管机构，也是印度尼西亚渔业部门卫生和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咨询点。 |
| 英国 | 58 | 新订双炔酰菌胺的大不列颠最大残留限量，修订大不列颠最大残留限量法定登记册。双炔酰菌胺是大不列颠批准的一种活性物质。安全与健康执行局收到了一份申请，要求为木瓜制定新的最大残留限量。经过评估，已经采用了新的最大残留限量，以设定进口容许量。 |
| 59 | 新订isoflucypram的大不列颠最大残留限量，修订大不列颠最大残留限量法定登记册。 Isoflucypram是大不列颠批准的一种新型活性物质。大不列颠已授权在小麦上使用，并正在制定最大残留限量以适用于这种情况。 |
| 60 | 十三种饲料添加剂的授权通知。英国食品安全局通报各成员，将会授权十三种饲料添加剂产品在大不列颠的市场使用，包括新授权、现有授权的修改和更新（使用条件、标签要求、配方和/或用于不同动物物种或其亚群的变更）。英国食品标准局和苏格兰食品标准局已提交申请并根据英国风险分析程序对申请进行了审查。 |
| 61 | 修订欧盟委员会（EU）第2019/2072号执行法规。下列修订对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大不列颠）保留立法（欧盟委员会（EU）第2019/2072号执行法规）做出：A. 新增已被评估为符合标准的大不列颠检疫性有害生物：苹扁头吉丁（Chrysobothris femorata）——对来自加拿大和美国的寄主植物和木材有特定进口要求；Chrysobothris mali——对来自加拿大和美国的寄主植物和木材有特定进口要求；辣椒脉斑驳病毒（Chilli veinal mottle virus）——无特定进口要求；华美异蝉（Lycorma delicatula）——无特定进口要求。B. 新增根据临时评估被评估为符合标准的大不列颠临时检疫有害生物（PQP）：苹果小吉丁（Agrilus mali）；欧美杨细菌性溃疡病菌（Lonsdalea populi）；白斑毒蛾（Orgyia leucostigma）。C. 在现有的限定性非检疫性有害生物（RNQP）马铃薯纺锤形块茎病毒（PSTVd）中增加拟刺茄（Solanum sisymbriifolium）种子作为新的已知寄主，因为虫寄主组合已被评估为符合限定性非检疫性有害生物标准。D. 对从挪威引进的不打算投放市场、仅用于短期展示云杉属（Picea spp.）圣诞树规定具体的进口要求。  |
| 智利 | 62 | 批准与蜜蜂相关农用杀虫剂生态毒理学分类、规定影响区域和向养蜂人发出警告的技术标准，以及对该决议的修订。第21.489号法律第12条授权农业和畜牧业服务局限制使用对蜜蜂有毒的农用杀虫剂，这些农用杀虫剂必须严格按照授权农用杀虫剂标签上的说明，以及规定了杀虫剂使用人必须按照标签上标明的技术标准使用杀虫剂的第3.557号法令进行通报。该通报的文本规定了批准蜜蜂相关农用杀虫剂生态毒理学分类的决议、其信息要求和标签标准，相关事项应受该决议以及技术标准的管辖。该技术标准制定了确定可能对蜜蜂福利产生影响的杀虫剂施用影响区域、通报形式和时间的标准。该技术标准还制定了实施期限。 |
| 63 | 制定规范SAG管控产品通过国际邮政服务进入智利的规定。制定规范SAG管控产品通过国际邮政服务进入智利的规定。农业和畜牧业管理局（SAG）决议针对以下内容制定规定：审查以及是否授权通过智利邮政公司从国外进入智利国际邮政产品（信件和包裹）以及标识了属于SAG管控范围的产品进入本国。 |
| 64 | 制定SAG管控产品通过快速运送或国际快递公司进入智利的程序。制定SAG管控产品通过快速运送或国际快递公司进入智利的程序。农业和畜牧业管理局决议针对以下内容制定规定：审查以及是否授权通过快速运送或国际快递公司从国外进入智利的产品（courier）以及标识了属于SAG管控范围的产品进入本国。 |
| 65 | 卫生部2010年《第239号最高法令修正案》，批准《国家化妆品管控制度条例》。这与卫生部2010年《第239号最高法令修正案》一致，该法令批准《国家化妆品管控制度条例》。 |
| 66 | 智利标准 NCh 789/1木材第1部分：木材耐久性。本标准规定了在生物降解剂作用下确定和分类木材耐久性和木材衍生产品耐久性的方法。这些方法可应用于木材、木材衍生产品，包括热处理木材、浸渍木材、用表面产品处理的木材和改性木材。本标准考虑的生物降解剂如下：食木真菌（担子菌和软腐真菌）；食木昆虫（白蚁和鞘翅目昆虫）；海洋食木菌体。  |
| 67 | 卫生法典第111条中规定的相关一次性使用的无菌皮下注射针头和注射器的卫生管理体系的更新标准。该通知更新了2007年12月27日卫生部第1887号豁免法令中先前规定的皮下注射、无菌和一次性使用的针头和注射器的卫生控制和合格性验证标准，以便将上述医疗器械纳入卫生法典第111条规定的体系以及1998年卫生部第825号法令批准的实施细则。 |
| 68 | 修订2014年第7.214号决议，该决议制定了任何来源的某些品种和类型的种植用观赏植物的进口植物检疫要求。该通报决议草案制定了任何来源的下列植株的植物检疫要求：沙漠玫瑰、捕蝇草、红蝉花、雷氏澳茄、软木树、欧洲山毛榉、朱槿、三棱量天尺、紫薇、广玉兰、铁仔、夹竹桃、马拉巴栗、复活草和地中海荚蒾；制定了目前受管制的棕榈科植物中与一种智利没有的检疫性有害生物红棕象甲有关的要求；制定了香蕉蛾和木质部难养菌的寄主植物材料必须始终在检疫条件下进行检验。 |
| 69 | 减少动物饲料污染的措施 。该通报决议规定了检测到动物饲料原料中污染水平超过现行法规规定时的缓解措施。在该措施中： a)“动物饲料”是指供动物口服的全价或均衡饲料、补充剂、添加剂或配料；b) “缓解或纠正措施”是指农业和畜牧业服务局授权采取的、将污染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并确保产品安全的措施或处理方法。 |
| 70 | 第7710/2023号豁免决议，修订2022年第1.187号批准制定谷物种子植物检疫进口要求决议协调合并文本的决议。农业和畜牧业服务局农业和林业植物检疫监测计划框架内开展的活动，报告智利存在小麦条纹花叶病毒。因此，该有害生物已从智利未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清单中删除。有鉴于此，对于任何原产地的普通小麦（Triticum aestivum）、小麦（Triticum durum）和斯佩尔特小麦（Triticum spelta）种子中的这种病毒均无需进行额外申报。  |

感谢关注武汉海关的技术性贸易措施工作！后期，我们将持续收集和更新各国（地区）技术性贸易措施，根据需要及时向社会公布，优化营商环境，做好稳外贸稳外资工作，服务外贸企业，帮助企业有效应对，降低技术性贸易措施带来的影响和损失。

 武汉海关

2024年1月17日